红炉府发〔2021〕58号

重庆市永川区红炉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红炉镇第三季度安全风险防控方案的通知

镇安委会、减灾委成员单位、各村（社区）：

现将《红炉镇第三季度安全风险防控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以最高标准、最严措施全力抓好安全防范工作，切实防范安全生产事故发生，坚决遏制较大以上安全生产事故。

重庆市永川区红炉镇人民政府

2021年7月5日

（此件公开发布）

红炉镇第三季度安全风险防控方案

进入夏季高温汛期，事故防控和灾害防治工作进入关键期和决胜期，近期国内生产安全事故频发，特别是湖北十堰市张湾区艳湖社区集贸市场燃气爆炸事故发生后，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作出重要指示批示，要求要举一反三、压实责任，增强政治敏锐性，切实加强重点领域安全监管和隐患排查，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为深刻汲取各类事故教训，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结合辖区安全生产工作实际情况，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思路和工作目标

**（一）总体思路。**准确把握2021年第三季度安全生产的特点和规律，坚持风险预控、关口前移，全面推行安全风险分级管控，进一步强化隐患排查治理，推进事故预防工作科学化、信息化、标准化，实现把风险控制在隐患形成之前、把隐患消灭在事故前面。

**（二）工作目标。**持续开展安全风险分级分类管控，深入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完善保障措施，实现企业安全风险自辨自控、隐患自查自治，消除事故隐患，提升安全生产整体预控能力，夯实防控较大以上事故的坚强基础，实现我镇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

二、全镇安全生产总体风险情况

辖区共有企业45家，其中非煤矿企业10家，工贸企业12家，商贸企业2家，加油站（点）4家，气体经营部1家，页岩气项目2个，建筑企业2家，制造加工企业2家，租赁和商务服务企业3家，居民服务性企业5家，农业企业2家。辖区有小学2所，幼儿园1所，餐饮经营服务55家，烟花爆竹经营户16户，化粪池106口，关闭煤矿19个，小型水库3座，林地面积7.72万亩。

全镇第三季度安全生产风险主要有：高温汛期地质灾害、洪涝灾害、森林火灾等自然灾害风险，道路交通碰撞、翻覆事故风险；危险化学品的泄漏、燃烧、爆炸风险；人流、活动集中场所踩踏风险、火灾风险；建筑施工的坍塌、高处坠落风险；关闭煤矿后续安全风险与非煤矿山垮塌风险；工贸企业涉氨、涉爆、涉尘有限空间作业和动火作业事故风险，民爆物品爆炸风险。

三、重点高危行业风险情况和防范措施

（一）交通安全。全镇公路总里程数为127公里，其中省道24公里，乡道、村道103公里。辖区机动车辆共计2317辆，其中摩托车1960余辆。

主要风险：高温汛期，极端天气增多，驾乘人员心神浮躁，易发生超速、超载、酒后驾驶、疲劳驾驶、无证驾驶、摩托车违规载人、电动车非法营运等情况。

防控措施：持续推进“交安行动”，加大交通安全监管和执法力度，加强对溢水路段、临水临崖、滑坡等重点路段、重点时段的巡逻管控，扎实开展源头治理，深化交通事故预防，严查超速行驶、无证驾驶、酒后驾驶、疲劳驾驶、超员超载和三轮车、拖拉机、农用车违法载人等交通违法违规行为。加强对过境客运车辆的安全检查，坚决防止易燃、易爆、剧毒等危险品上车。加强对运输企业、运输车辆和驾驶人员的安全管理，督促企业加强对驾驶员的安全教育，严防疲劳驾驶和酒后驾驶，最大限度地减少交通事故发生。

责任部门：应急办、规环办、派出所、各村。

（二）非煤矿山安全。全镇有非煤矿山10个。

主要风险：汛期雨水增多，易发生边坡坍塌事故、爆破作业事故、车辆伤害事故、机械伤害事故、高处坠落事故和触电事故。

防范措施：扎实开展好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大执法工作，重点检查作业现场安全管理、防爆破伤害、防坍塌等措施的落实情况；督促企业严格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做好“汛期三防”安全管理，加强安全隐患日周月查，及时有效进行隐患排查治理，坚持实施非煤矿山台阶开采，严防陡壁开采，严格执行操作规程，按要求佩戴劳动防护用品，特别是爆破作业，加强职工安全教育培训，提高职业安全意识，要严防边坡崩塌、放炮伤害、机械伤害、火灾、触电、內转车辆伤害危险、职工高温中暑等事故发生。做好日常监督检查，一经发现非法生产行为，一律移交区应急局从重处罚。

责任部门：应急办。

（三）建设施工安全。全镇建设施工安全主要涉及房屋建筑施工安全、道路交通施工安全、水利设施建设施工安全、市政设施建设安全。

主要风险：汛期雨水量增多，临河、傍山、临崖、易涝区和地质灾害风险区及其周边在建工程等安全风险；深基坑垮塌、建筑物垮塌、施工机械垮塌，高处坠落、隧道施工等事故风险。

防控措施：持续推进“建安行动”，针对易引发“六类事故”突出违法行为执法检查，加强对建筑施工现场防坠落、防垮塌、防风、防滑、防火等措施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尤其要突出对在建工程项目施工现场脚手架、深基坑、高大模板、临边防护、建筑垃圾和工程渣土堆场、挡土墙等边坡工程、危旧房屋等重点风险隐患以及施工人员住宿、安全教育培训等情况的检查力度，强化非法分包转包工程整治，做好极端天气施工作业安全防范应对，不能保证安全的要坚决停工撤人。

责任部门：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建设环保服务中心。

（四）消防安全。镇有网吧、歌厅、游戏厅等人员密集场所4个，居民小区9个，消防安全点多面广，基础薄弱。

主要风险：风险点多面广，加上辖区老旧小区多，消防安全基础薄弱，安全隐患突出，家庭用气用电火灾风险，公共聚集场所火灾风险，居民小区火灾救援难风险，各种易燃易爆场所火灾风险，小火亡人风险增大。

防控措施：加大对辖区九小场所消防安全的监督检查力度，特别是要对超市、饭店、学校、医院、敬老院、小网吧、小歌厅、居民小区等公众聚集场所和重点防火单位开展全面排查，特别要加强公共聚集场所的电气设备、人员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消防设施、警示标志等方面的安全检查，督促责任人或业主做好日常检查维护，对不具备安全条件、违章经营、存在重大火灾隐患的场所，要坚决按规定提请停业整顿或关闭；加强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增强居民防火意识，严防各类火灾发生。

责任部门：综合执法办、红炉派出所、各村（社区）

（五）危化、烟花爆竹安全。全镇有加油站2家，加油点2家，气体经营部1家，烟花爆竹经营户16家。

主要风险：气温升高，泄漏、中毒、燃烧、爆炸风险随之增加，天然气、液化石油气燃烧、爆炸风险等，烟花爆竹的燃烧、爆炸风险增大。

防控措施：加大对烟花爆竹经营户的监管力度，严厉查处违规经营、储存和销售假冒伪劣产品的行为；加强对危险化学品储存、经营、使用等各个环节的全面细致检查，对达不到经营条件或违规经营的，以及销售非法制品、超量储存的，坚决提请上级单位，吊销经营许可证。

责任部门：应急办、派出所、各村（社区）。

（六）工商贸企业安全。全镇有工贸企业12家。

主要风险：锅炉、涉尘、有限空间作业和动火作业等爆炸风险，操作不当导致的触电风险等。

防控措施：督促企业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责任制的落实，加强生产作业现场安全管理，深入开展隐患排查治理；督促企业完善有限空间气体检测、现场看护、应急处置等安全措施，加强有关特种设备检测检验，严格按照“先通风、再检测、后进入”的原则开展作业，坚决杜绝冒险作业、盲目施救。督促企业加强职工安全教育培训，严格执行操作规程，按要求佩戴劳动防护用品，加强应急演练，提高职工安全意识和技能。

责任部门：经发办。

（七）食药品安全。全镇共有餐饮服务单位55家（其中餐饮一条龙服务17个），超市、副食店等66家，食品生产单位2家，药店11家。医疗机构2家，诊所3家，卫生室10家。

主要风险：气温影响，食物变质、中毒风险、过期药品医疗事故等机率增加。

防控措施：督促经营单位严格落实主体责任，严格进货查验和定期自查制度，杜绝三无产品、过期变质等食品流入市场，防控风险源头；加强对现场制售食品严格选材，过程清洁卫生，严禁非法添加等；加强对药品的日常巡查，防止过期药品。

责任部门：红炉市场监管所、红炉卫生院、红炉教管中心、各村（社区）。

（八）森林防灭火安全。全镇森林面积约4.5万亩（其中国有林2万亩），森林覆盖率达46%，属永川区重点森林防火乡镇之一。

主要风险：高温森林火灾风险。

防控措施：加强森林火灾隐患排查治理，加强对森林防火隔离带维护，落实好森林防火巡山守卡制度，加强巡逻值守，加强重点人群、重点地段监管，严控野外用火，加强森林防火宣传教育，严防森林火灾发生。做好应急准备，再次检查物资储备情况，检查应急队伍准备情况，确保发生火灾时有队伍拉得出来，有物资可用，火扑得熄。

责任部门：农业服务中心、各村（社区）。

（九）特种设备安全。全镇共有电梯1部。

特种设备安全风险主要有：电梯发生故障，安全风险加大。

防控措施：开展电梯隐患排查，重点检查使用单位定期检验情况。

责任单位：社事办。

1. 自然灾害防灾减灾救灾。进入汛期，极端天气增多，各类灾害事故呈现明显增多的趋势。

灾害风险：地质灾害、洪涝灾害、森林火灾、气象灾害等自然灾害风险。

防控措施：加强地质灾害、洪涝灾害、森林火灾、气象灾害等灾害会商研判，提前落实能源避险、加固高空高危等各种防范措施。开展地质灾害风险隐患的排查治理，对安全距离不足、山体未做护坡处理等重大风险，严防山体滑坡造成伤亡。加强自然灾害防范宣传教育，加强对暴雨极端天气的安全预警，遇有紧急情况及时撤离人员，第一时间开展救灾救助行动，保障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

责任单位：镇安全委会成员单位、各村（社区）。

（十一）其他安全。水、电、气、人员密集场所等其他未明确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防治工作职责的部门，根据“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和行业划分的要求，按规定抓好落实；各村（社区）要按属地要求，认真做好巡查、跟踪问效等工作，确保本辖区安全稳定。

四、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各行业监管部门要将加强安全风险防控和隐患排查治理，构建双重预防机制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周密安排部署。要紧紧围绕防控较大以上事故，突出重点地区、重点企业、重点环节和重点岗位，抓住辨识管控重大风险、排查治理重大隐患两个关键，不断完善工作机制，深化安全专项整治，推动各项标准、制度和措施落实到位。

（二）严格监管执法。各行业监管部门要牢固树立执法意识，突出重点专项整治内容和企业“日周月”排查，按照检查诊断、行政处罚、整改复查“三部曲”工作方法，对照检查清单查问题，依照“法条”严执法，按期复查促整改，坚决解决“查不出问题、下不了狠手”的问题。要紧盯可能造成重特大事故的重大隐患和严重违法违规行为，严厉打击矿山私挖滥采、关闭矿山偷采、矿山超层越界，道路非法营运，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非法生产经营储存运输等行为。

（三）加强应急管控。各部门、各村（社区）及有关单位要进一步健全完善安全生产预测预警和应急协调联动机制，及时转发预警信息，督促指导企业和全社会有效防范应对。进一步健全完善安全生产应急预案并强化演练，做好应急救援队伍、装备、物资准备，加强值班值守，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到岗带班、关键岗位24小时值班制度和事故信息报告制度，确保一旦发生事故险情能及时科学有效应对，最大程度地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附件：红炉镇第三季度安全风险点管控统计表